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工商银行 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一、业务说明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

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3025）

三、业务办理机构

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需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四、 具体规则

1.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2.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五、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

2、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日